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中華民國內政部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R.O.C. (TAIWAN)

大綱



1. 災害發生前的準備事項

2. 災害發生時因應策略

3. 其他災害發生時因應策略

4. 災後生活之維持

5. 疏散避難原則

災害發生前的 準備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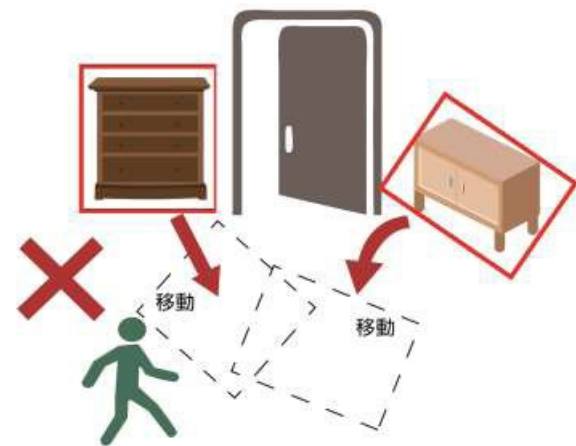
地震 / 風災 / 水災 / 火災

01



房間內物品應集中收納

- 以固定式家具為主
- 盡量將物品收納到儲藏室、衣櫥或有加強固定的收納式家具內
- 生活空間中盡量不堆放雜項物品，並考慮好放置方向
- 注意抽屜滑出
- 家具類上方不要放置未固定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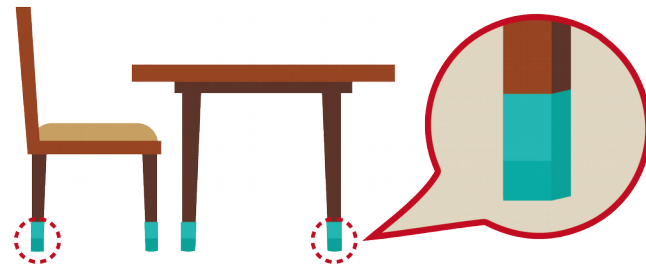


注意家中逃生路線

- 可通往其他地方的路線與出入口應該要保持暢通
- 不可堆放物品，以免阻礙逃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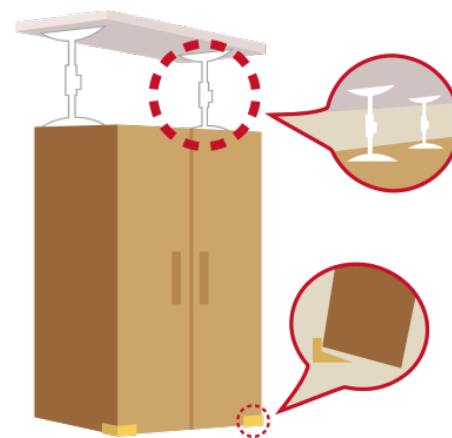
家具基本固定檢查

- ▶ 選購具有煞車裝置的四輪椅不需移動時應鎖上腳輪
 - ✓ 具有感壓煞車裝置，起身時可固定椅子，坐下後自動鬆開鎖定。
- ▶ 桌椅防滑
 - ✓ 未靠牆放置的家具都需要採取防止移動的對策
 - ✓ 如使用桌腳、椅腳防滑墊片或吸盤
 - ✓ 當家中舖有地毯類物品時，應使用防滑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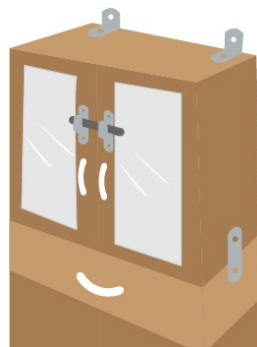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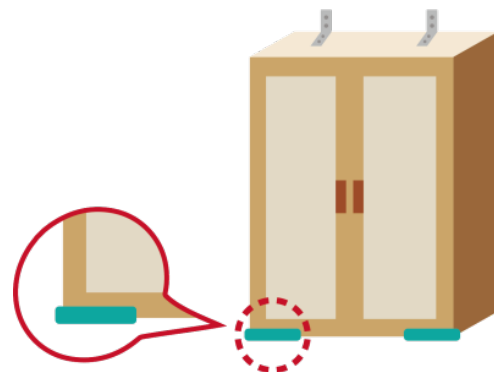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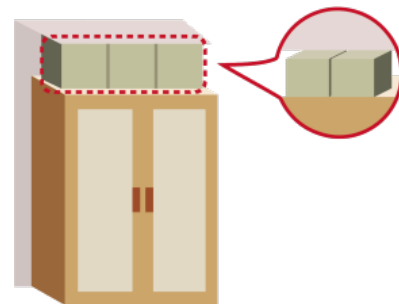
家具固定

- ▶ 大型笨重家具應栓牢，且重物不要放置於大型家具上。
- ▶ 可運用 L 型金屬片及螺絲等零件，將家具和牆、柱子或地板固定在一起。
- ▶ 若牆壁不能鑽孔，可以使用支撐架將家具固定在天花板上，再於家具靠牆的一側，在底部加上止滑的安全裝置如止滑墊、止滑片即可防止家具傾倒或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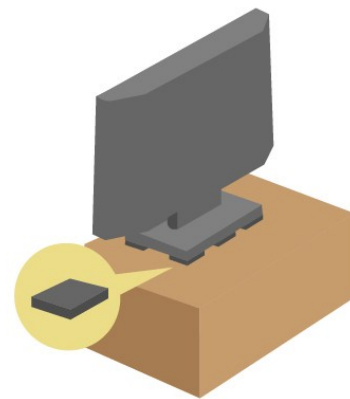
家具固定

- ▶ 家具和天花板間的空隙除可利用支柱加以固定外，亦可運用箱子或其他物品將空隙填塞，防止家具倒落。
- ▶ 在家具前方底部與地面間的細縫塞入固定墊片，使家具向牆壁方向傾斜。
- ▶ 上下兩層疊放的櫃子，上層可以用 L 型金屬零件或支撐架固定，上下層的连接處再用 I 型金屬零件牢牢地固定。若是對開的櫃門，則最好加裝上扣環鎖住，或是加裝彈簧，這樣就算劇烈搖晃，櫃門也不會輕易彈飛，如圖 10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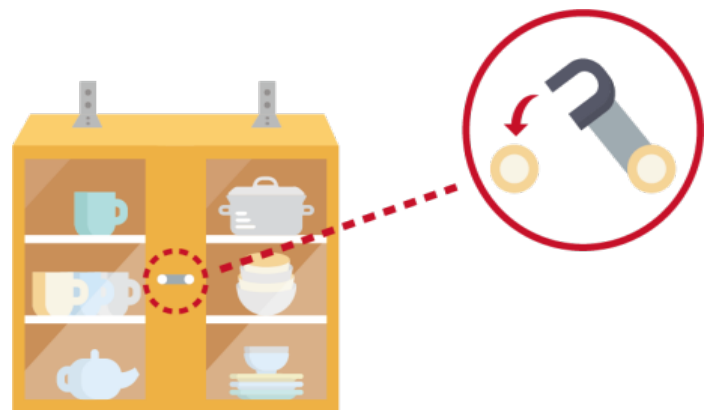
沉重物品不置於高處

- ▶ 電視、花盆或裝飾品等沉重的物品不宜放置於高處，以避免掉落擊傷家人，
- ▶ 電線等配備也要固定在臺座或牆上，下方再鋪上具有緩衝作用的防震用貼片或止滑
- ▶ 或是使用裝卸式移動防止帶，連接牆壁和帶腳輪的家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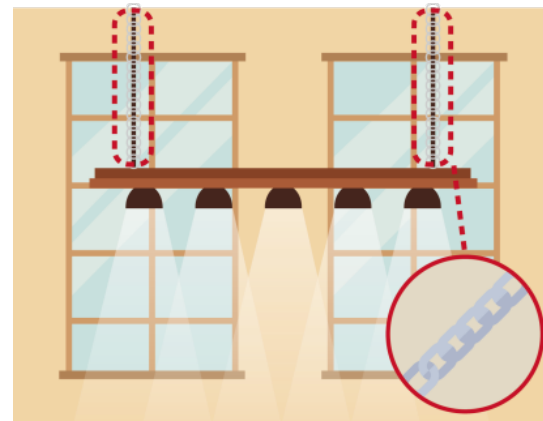
櫥櫃門栓

- ➔ 櫥櫃的門若為左右開啟則應加裝栓鎖予以固定
- ➔ 為開架式則可以加裝橫條或繩索
- ➔ 櫥櫃物品擺放方式應輕物放上、重物放下
- ➔ 棚架每層鋪以防滑墊，以防餐具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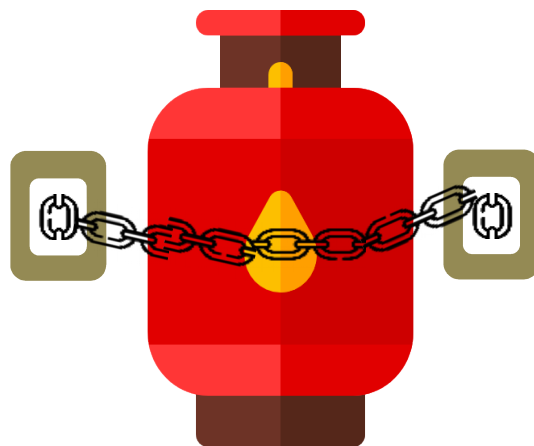
避免懸吊重物

- ➔ 盡量不要在牆上懸掛重物或裝飾品
- ➔ 同時床頭上方盡量不要放置物品與擺設
- ➔ 圖畫、燈飾等懸掛物品則須檢查是否有確實固定，如吊掛式照明燈具可以鏈條和鋼鏈從 3、4 個方向固定吊掛在天花板
- ➔ 可將扁額、掛鐘上的玻璃框換成壓克力材質，以防玻璃碎裂造成割傷



其他

- ▶ 以橫桿固定於書架，防止書架上的書掉落
- ▶ 加裝瓦斯桶防傾倒固定設施，並使用自動遮斷設備



注意家具的配置

- ➔ 臥室內的家具與床鋪之間要有安全距離
- ➔ 區隔出收納空間與生活空間
- ➔ 多設計一些收納空間，減少使用櫃子等容易位移或傾倒的家具
- ➔ 魚缸、花盆、獎盃等物品都應該做適當的固定或止滑措施
- ➔ 臥室內書櫃、衣櫃的擺設方向，儘可能使其倒下時方向與床鋪平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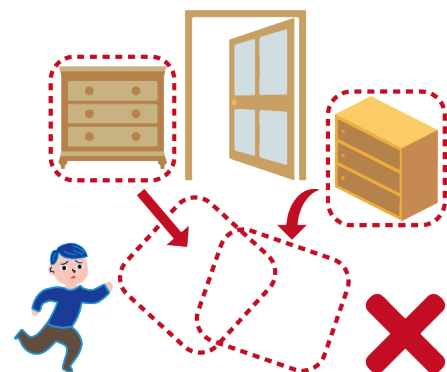
防止玻璃碎裂

- ➔ 可在窗戶貼上防止碎玻璃四散的防爆膜
- ➔ 床鋪的位置應避免緊鄰窗戶
- ➔ 地毯亦可減緩掉落的易碎物品碎裂、噴散傷到人



暢通逃生路線

- ➔ 可通往其他地方的路線與出入口應該要保持暢通，且不可堆放物品，以免阻礙逃生。



停電時可立即取用之緊急照明

備有不因散亂物致傷之便鞋

防災背包

➔ 放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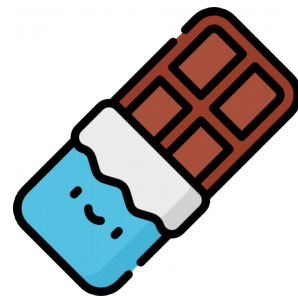
- ✓ 備妥後的防災背包，應放置在容易取得的地方
- ✓ 或是災後容易取得的地方
- ✓ 最重要的是讓家中每一位成員知道緊急避難背包的放置地點
- ✓ 當災害發生時，我們不一定在家裡，所以最理想的做法是在家中、工作場所、及車上各放置一個緊急避難背包。

➔ 注意事項

- ✓ 防災背包應依個人需求調整，若有幼兒、年長者或特殊疾病患者的家庭，其所需用品亦不可忘，如：紙尿布、奶粉、奶瓶、嬰兒食品及玩具；降血壓藥品、氣喘藥品、糖尿病藥品等等物品。
- ✓ 以下簡單將所需的物品分類，以供參考，實際準備時請依家庭、個人所需作適當的調整，另外至少每半年應檢查更新一次。

糧食

- ➔ 緊急備糧的選擇以不易腐壞、可長久保存，且不需另外以電力或爐火烹煮的食品較佳
- ➔ 含鹽量高的食品容易導致口渴，進而增加對飲水的需求，所以應避免之
- ➔ 家中若有長者、幼童或忌口的人，亦須針對他們的特殊需求準備食品。
- ➔ 糧食準備的份量，建議每人至少準備 3 天的份量
- ➔ 糧食種類及份量的考量主要在於提供生存所必要之熱量



飲水

- ➔ 飲水為絕對必要物品，但因其重量較重，故建議於最後考量背包整體重量後，再放置可負擔之水量。





緊急醫療包

- ➔ 一般急救物品，如止血扣環、三角巾
- ➔ 以及個人用藥，如：氣喘、糖尿病、心血管疾病等特殊疾病用藥
- ➔ 當藥品或藥量有變動時，緊急避難背包內的藥品也應配合調整
- ➔ 可準備不需處方箋之合格成藥，如：腸胃藥、蚊蟲藥、止痛藥等。

保暖、換洗衣物

- ➔ 此類物品的選擇以可防風、防水、禦寒保溫的物品較佳，可降低急速失溫的危險，如：鋁箔毯、保暖衣物、輕便型雨衣、防水防風夾克等
- ➔ 準備個人換洗衣物時，可採用市面上旅行用之可拋式換洗衣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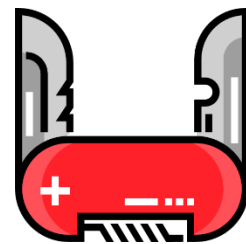
衛生用品

- ▶ 災後的環境衛生條件較差，應做好個人衛生，以免生病
- ▶ 建議準備濕紙巾、婦女生理用品、乾洗手、個人衛生用品（牙刷、牙膏、旅行用內衣褲）等。



工具用品

- ▶ 頭燈或手電筒、螢光棒、乾電池、收音機、哨子、安全帽、手套、萬用小刀、繩索、簡易餐具、壓縮毛巾、垃圾袋等等
- ▶ **盡可能選擇多功能式的工具較佳**，如：兼具照明及收音機功能的手電筒；多用途萬用刀（如：瑞士刀），兼備小刀、剪刀、起子、小鋸子、開罐器等。



其他

- ➔ **現金**：災後可能前往非災區避難，所以建議準備約一週左右的生活費。
- ➔ **重要證件影本**（身份證 / 護照、駕照、存摺、保單、地契等），以備不時之需。
- ➔ **親友通訊錄**：通訊錄中最好是記錄住在不同縣市、不同區域的親友聯絡資料，以免災害發生後，對方一樣成為受災待援的人，這樣便無法前去投靠；同時，同一個區域應至少有 2 位親友的聯絡資料，因為如果只有一位親友，一旦聯絡不上，就無其他求援之對象。
- ➔ **防災地圖**：可至內政部消防署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網站下載。
- ➔ 外出避難時，要記得穿上鞋子，以防路上碎石、玻璃刺傷，並選擇易穿脫之無鞋帶布鞋。

緊急集合點

- ➔ 當災害發生時，家人緊急集合的地點
- ➔ 小規模災害（如公寓火災、小震災）時，家人會在住家外的適當地點（如家旁的小綠地）集合
- ➔ 大規模災害時，可能連住家附近都不太安全或不易靠近，家人就必須在稍遠一點的社區外（如學校、公園）集合

緊急聯絡人

- ➔ 當家人集合有困難（甚至遭遇災害時），家人知道可以向誰（親密的親戚好友）聯絡求助，但應事先安排好
- ➔ 小災害時，同一城鎮（本地）的親友足以協助家人（聯絡、醫療照護、收容安置等）
- ➔ 大災害時，可能需要外地的親友過來幫忙。

災民避難收容場所

- ▶ 可洽詢住家所在地鄉鎮市公所人員或網站、「內政部社會司」網站、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或消防局網站中取得
- ▶ 若公所已經就災害類別區分不同避難處所，則應分災害類別填寫不同資料。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 1/2

- ▶ 當重大災害發生時，常因災區電話系統損壞或民眾關心家人互報平安之話務，進而造成電話線路不通或壅塞、緊急報案電話亦無法撥通，民眾便可利用此專線在災時互報平安。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 2/2

- ➔ 可透過電話（含市內電話、行動電話及公用電話）直撥「1991」，依語音操作指示，輸入「約定電話」後，進行錄音留言報平安
- ➔ 其親友可透過電話撥「1991」，輸入「約定電話」後，即可聽取錄音留言

家庭防災卡

★緊急集合地點

（地震與火災）住家外：_____ 社區外：_____

（颱風或坡地）社區內：_____ 社區外：_____

★緊急聯絡人（本地）

稱謂：_____

手機號碼：_____

電話（日）：_____

電話（夜）：_____

★緊急聯絡人（外縣市）

稱謂：_____

手機號碼：_____

電話（夜）：_____

電話（夜）：_____

★災民收容所（緊急安置所）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1991留言平臺預約電話：

註：約定電話為方便親友記憶使用，事先約定好的電話號碼，以家戶電話（含區域號碼）或手機號碼為佳。
如為市話02-2344-xxxx，請按 022344xxxx，如為行動電話 0912-345-xxx，請按 0912345xxx。

防災用品範例

種類	項目
救災救護	鐵鍬、千斤頂、鋸子等木工工具、安全帽、梯子、繩子、發電機、照明用具、急救用品、擔架、毛毯、帳篷、輪椅、揹帶、哨子、繩子
滅火	滅火器、水桶、移動式幫浦
避難疏導	擴聲器、繩子、強光手電筒、輪椅、旗子
維生工具	瓦斯噴槍、鍋子、燃料、淨水裝置、帳篷、打火機、火柴棒、塑膠墊、大小塑膠袋
資訊	攜帶型收音機、無線電、擴聲器、留言板、筆記用品、記事用紙
家中整理工具	掃把、畚箕、膠帶、紙箱

種類	項目
貴重物品	現金、提款卡、存摺、印鑑、駕照、權利證書、健保卡
急救藥用品	OK 繃、紗布、繃帶、三角巾、消毒藥、腸胃藥、止痛劑、解熱劑、眼藥水、常備藥
生活物品	衣類（內衣褲、外套、襪子等）、毛巾、衛生紙、濕紙巾、口罩、厚手套、雨具、打火機、塑膠袋、生理用品、紙尿布、攜帶型馬桶
寵物用品	少許飼料、狗牌、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常備藥、廁所用品、籠子
其他	攜帶型收音機、手機、充電器、手電筒、電池、眼鏡、眼罩、寵物食品

種類	項目
緊急食糧	飲用水（每人每日 3 公升）、罐頭或冷凍飯、配菜、真空米、健康食品、乾燥食品、冷凍食品、梅子、調味料、零食類
燃料	桌上型暖爐、攜帶型暖爐、固體燃料、瓦斯瓶
生活物品	毛毯、睡袋、洗臉用品、沐浴乳、廁所衛生紙、鍋子、水壺、塑膠容器、水桶
生活用水	浴室儲用水、雨水儲槽

- ▶ 物資儲備及緊急避難包的物品，大多都是維繫生活最低限度的物品
- ▶ 透過平時正常的消耗與使用
- ▶ 物品快要全部用完時再行採購、補充新品
- ▶ 便能持續的進行物品的替換，確保物品都是可用的程度如所示

颱風基本防災工作

→ 颱風基本防災工作

- ✓ 注意颱風動向
- ✓ 遠離危險地區
- ✓ 物資準備
- ✓ 居家環境檢查
- ✓ 工作環境檢查
- ✓ 在即將降下大雨的情況下（災害前準備工作）

透過電視等取得氣象資訊，並於網路上蒐集即時的降雨資訊或河川水位資訊，當有屋內浸水之虞時，應立即將財物等重要物品移往二樓，而一樓的家具等也可事先墊高，以防浸壞；但如大水突然來襲的話，則應立即避難，此外有淹水之虞的地方，則須備妥沙包、吸水袋、或止水板。

火災分類

A類 普通火災

普通可燃物固體如木製品、紙張、棉毛、布、橡膠、塑膠等發生之的災。



泡沫滅火器 / 乾粉滅火器

B類 油類火災

可燃性液體如石油類、有機溶劑、油漆類、油脂類等及可燃性固體引起的火災。



泡沫 / 二氧化碳 / 乾粉滅火器

C類 電氣火災

通電中的電氣機械設備，如引擎、變壓器、電氣配線、配電盤等引起的火災。



二氧化碳滅火器 / 乾粉滅火器

D類 金屬火災

可燃性金屬物質如鎂、鉀、鋰、鋅、鈉等及其他禁水性物質燃燒引起的火災。



乾粉滅火器

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 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不需任何配線可直接裝設
- ▶ 分為偵煙式與定溫式
- ▶ 寢室、樓梯及走廊，適用偵煙式住警器
- ▶ 廚房適用定溫式住警器。



家庭逃生計畫

➔ 出家中平面圖

- ✓ 每個房間找到 2 個不同方向的逃生出口 / 避難相對安全區及動線，並用箭頭畫出。
- ✓ 逃生後戶外的集合地點。
- ✓ 熟悉逃生方法並與家人定期演練（每年 2 次，建議其中 1 次擇夜間演練）。
- ✓ 知道撥打 119 報案程序。

➔ 檢視居家環境有哪些設備可能阻礙逃生動線

- ✓ 找出危險地點及原因
- ✓ 討論改善方案

災害發生時 因應策略

地震 / 風災 / 水災 / 火災

02



02

災害發生時的因應對策

時段	時間	任務	說明
保護性命 時段	地震發生後 0 至 2 分	保護自身安全	立即躲至桌下等安全處，以免頭部遭掉落物品擊中、遠離未固定的家具、炊煮中的人請立即離開廚房、在戶外的話可用皮包保護頭部。
二次災 害防範 時段	地震發生後 2 至 5 分	確認用火狀況 確保出口暢通	地震停止時，應確認用火狀況。發現起火時，應立即控制火勢，此外應確保出口暢通，以在餘震發生時能迅速逃出，並記得穿鞋以免被玻璃碎片等銳利物割傷。
	5 至 10 分	確認家中安全	確認家人安危、檢查家中的受災狀況，如有餘震來襲時災情恐擴大之虞，應進行避難準備。沿海地區民眾應立即至高處避難，以免海嘯來襲，同時收聽廣播等以取得災害資訊。

02

災害發生時的因應對策

時段	時間	任務	說明
守護街區 時段	10 分 至半日	確認左鄰右舍 的安全與互助	出聲確認附近是否有人遭活埋、是否有火災，如有人遭活埋或受傷，則立即給予協助，確認災害求援者的安危、疏導災區民眾至安全的場所避難。
維繫生 活時段	半日 至 3 日	2 至 3 日設法 渡過	因地震後水電等維生管線及食糧中斷，故 3 天左右應自行設法渡過，亦可左右鄰居各自帶來家中的食材後一同炊煮。
重建 振興	3 日之後	災後重建正式 展開	防災機關正式展開救災、重建活動；其他地區的志工赴往災區救援。居民、志工、行政單位等一體同心共同為重建及振興儘一份心力。

原則一：立刻雙手雙膝著地伏下，用雙臂保護頭頸部

- ▶ 立刻雙手雙膝著地伏下，避免地震將人震倒，用雙臂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
- ▶ 並非在地震時所有建築物都會倒塌，要防範的是家具傾倒、吊掛物掉落、滑動物品掉落、甚至於天花板塌下對頭部、頸部造成的傷害。

原則二：躲在相對強固的柱旁、低矮的家具或牆壁角落

- ▶ 因無堅固的桌子可以躲，如果可以，設法以其他物品保護頭頸部，並趴著或蹲在相對堅固的柱旁、低矮的家具或附近沒有大型家具的牆角。
- ▶ 躲大型家具旁「黃金三角」絕對不安全，因為大型家具翻覆、傾倒都是生命威脅，也要遠離可整倒下的家具、吊掛物、燈具、大片玻璃窗。



原則三：搖晃期間不要跑到戶外，不要衝向出入口

- ▶ 留在原地直到停止搖晃為止，不要跑到戶外，不要衝向出入口，因為這樣非常容易受到掉落物和飛散物品的傷害，而且此時你根本無法站穩
- ▶ 不急著去開門、關燈、關瓦斯，因為當地震規模大、搖晃強時，會連站都站不穩、走都走不動，最該防範的是自己是否受傷、門有沒有扭曲、出不出得去，前提是要先保住性命，或保護自己不受傷
- ▶ 若在睡覺，應留在床上，並用枕頭保護頭頸部，尤其夜晚中，很不容易察覺或避開掉落物的威脅，在黑暗中嘗試移動受傷的機會會比留在床上大。



如地震突然來襲，應以保護「自身安全」為第一優先

- ▶ 現今都市中的瓦斯感應到震度 5 弱以上的搖晃時，多半會自動切斷電源且熄火
- ▶ 如在地震中慌忙地熄火，反而會被熱水或高溫的油燙傷、增加危險性，在地震劇烈的搖晃下能做的事有限，唯一要做的事便是保護自身安全。

搖晃停止時，應確認用火狀況

- ▶ 當搖晃停止時，別忘了熄火，從起火到火勢竄起為止約 2、3 分左右的時間，故趁火勢尚小時滅火是十分重要的，故為遏止地震災情擴大，首先應防止火勢蔓延。

確認家人、同事、鄰居的安危

- ➔ 當地震停止搖晃時，應出聲確認彼此的安危
- ➔ 當發現有人被壓在家具或置物櫃下時，則應互相協助救出受困者
- ➔ 亦可利用「1911」報平安平臺等工具傳送自己安然無恙的訊息

確保出口暢通

- ➔ 當地震搖晃過於劇烈時，往往造成門變形無法開啟，而使人受困在室內無法逃生，因此，地震中在保護自身安全的同時，搖晃停止時應事先開啟門以確保逃生出口
- ➔ 大樓的大門因變形而無法開啟，則可從陽台側的逃生通道避難

注意餘震或海嘯

- ➔ 強震後必然會發生餘震，因此，儘量移除或遠離餘震中可能倒塌或掉落的物體
- ➔ 沿岸地區無論地震規模大小，皆應在海嘯警報尚未發布的情況下立即至高處避難。

避難準備

- ➔ 事先備妥避難時的隨身攜帶物品，如家人彼此間各自居住，則應於玄關處張貼自身的避難地點及聯絡方式，以讓為確認安危而前來的家人能看見
- ➔ 建議使用不易被雨水淋濕後脫落的奇異筆書寫
- ➔ 避難時，為避免電力恢復時發生通電火災，請務必將遮斷器關閉
- ➔ 惟海嘯來襲時因情況較急迫，故應先拋下一切以「至高處避難」為首要之務。

地震時該採取的行動

➔ 地震來了！保護自身安全為首要原則

- 當感到搖晃、或緊急地震速報發布時，應以保護自身安全為優先考量。
- 躲到穩固的桌子底下、或「不會掉落」、「不會倒下」、「不會移動」的物體旁，靜待地震結束。

➔ 高樓層（約 10 樓以上）的注意事項

- 高樓層的地震搖晃時間往往長達數分之久。
- 高樓層的搖晃通常緩慢但劇烈，使得家具倒落或移動的危險性大增。



地震結束後的行動

➔ 冷靜、確認用火、初期滅火

- 如在用火當下發生地震時，應待搖晃停止後再沉著地將火關熄。
- 起火時，應先冷靜地滅火。

➔ 匆忙易造成受傷

- 留意室內倒落的家具或玻璃碎片。
- 勿衝出室外，以免被掉落的屋瓦、窗戶玻璃、招牌等砸到。

➔ 保持門窗開啟，以確保出口暢通

- 當地震結束時，應確保出口暢通以利逃生。

➔ 請勿靠近門或圍牆

- 在室外感到地震搖晃時，請勿靠近圍牆等可能倒塌之物體。

地震事後的行動

➔ 火災或海嘯之正確避難

- 如所處區域有火災發生之虞、且身受威脅時，應暫時至集合地點或避難場所避難。
- 如在沿岸地區感受到劇烈的搖晃、或海嘯警報已發布等，則應立即至高處等安全的場所避難。

➔ 相互協助、救災救助

- 與鄰近民眾相互協力搶救被壓在倒塌建築或倒落家具下的人。

➔ 正確的資訊與行動

- 可經由廣播、電視、消防署、行政當局等取得正確的資訊。
- ➔ 確認自家與鄰人之安全
- 在確認家人的安危後，進而確認鄰人的安危。

➔ 避難前的安全確認—電、瓦斯

- 避難前，應先關閉阻斷器、並拴緊瓦斯栓。

儘早避難以保護自身安全

- ➔ 取得資訊且感到「危險」及「異常」時，無須待避難勸告等避難情報發布，即可自行判斷是否先行避難
- ➔ 一但行政發布避難準備情報，則須進行相關準備事宜
- ➔ 年長者或孩童等弱勢族群避難上會花費較多時間，因此待避難準備情報發布後即可進行避難
- ➔ 如路面浸水，請留意避免滑落至人孔蓋或側溝中
- ➔ 當淹水高度達膝上 50cm 左右時，無須勉強涉水至避難場所，僅須立即至家中或鄰居家中二樓以上的樓層暫時避難即可
- ➔ 避難並非得去避難所不可，再者，切勿在淹大水的路面上行駛，以免發生危險

局部性豪雨注意事項

- ➔ 近年來局部性的豪雨，即所謂「Guerrilla Rainstorm 局部豪雨」發生次數頻繁，這類型短時間內所降下的局部性豪雨，極可能造成重大災情，因其降雨範圍小，現今仍難以準確地預測其發生地點，故儘早做好防備是必要的
- ➔ 特別是於河邊釣魚、露營或烤肉、於親水公園內玩水時，抑或中小型河川、鐵道、高速公路等下方的 U 字型地下通道、地勢較四周低的道路等，特別易受到此類局部性豪雨的影響，須特別留意

而氣象局也特別呼籲民眾，當發現以下局部性豪雨的徵兆時，須特別留意：

- 天空中黑雲逼近，四周突然變暗
- 打雷、閃電
- 冷風四起
- 從天空落下斗大的雨滴

疏散措施

- ➔ 住在低窪、較易淹水地區的居民，應隨時注意河川、排水系統，一旦發生災情，應配合救災人員的指揮，採取疏散措施。
- ➔ 內政部消防署已建置了全國「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在圖中即有各村里避難收容場所位置，在處所周邊明顯處或主要道路，設有「防災避難看板」，載明避難收容場所名稱、方向、收容人數等資訊，以便讓民眾了解避難收容場所的位置，在災害來臨時，能迅速引導抵達。
- ➔ 水災的避難原則為就地避難或垂直避難，低窪地區則需前往避難收容處所
- ➔ 當災害發生、需要疏散避難時，會由各村里長、警察或消防人員協助引導疏散避難



颱風過後的復原工作

- ➔ 密切注意氣象報告所發布的消息，確定颱風遠離後才可以外出。
- ➔ 外出時若發現物品掉落、淹水或交通受阻等狀況，可撥打 110 或 119 通報。
- ➔ 外出時請隨時注意是否有物品掉落。
- ➔ 部分水溝、坑洞、道路會被淹水覆蓋，具有潛伏性危險，勿強行通過。
- ➔ 注意飲水、食物及居家環境衛生。
- ➔ 請將廢棄物中易腐敗、發臭的部分與其他廢棄物分開存放，勿隨意棄置戶外公共環境，並配合環保單位清運，避免造成環境汙染。
- ➔ 室外積水區域或容器，容易成為病媒蚊孳生溫床；應檢查花瓶、水缸、水桶、積水地下室、屋頂放置的輪胎及排水管、水塔、盆栽墊盤等積水狀況，將積水清除。
- ➔ 災害過後打電話向親友報平安應長話短說，避免佔線。

避難重點 1/ 4

- ▶ 當進入住宿設施或餐飲店時，應養成先確認緊急出口、逃生動線、及滅火器的位置
- ▶ 從火災中逃生時，切勿吸入具有一氧化碳等有毒氣體的煙霧

閉氣逃生

- ✓ 於火災中逃生時儘可能閉氣停止呼吸，切勿吸入濃煙
- ✓ 如在自家中的話，因自身對家中環境較熟悉，故可用手沿著壁緣移動至室外避難
- ✓ 平時事先了解自身閉氣的限度亦十分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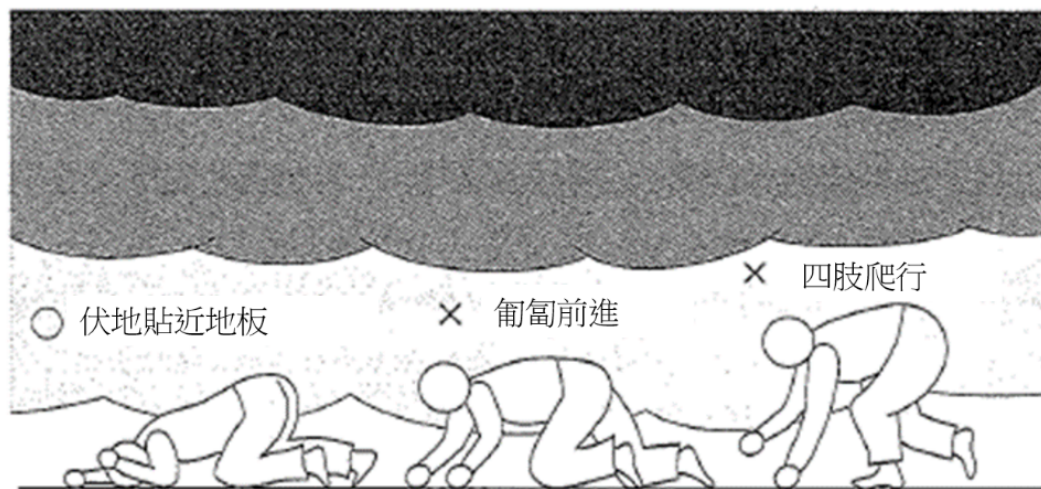
攜帶空氣避難

- ✓ 如火災當下的房間中尚殘存些許空氣，建議可利用手邊的塑膠袋裝取空氣，並一邊吸取塑膠袋中的空氣一邊逃生。

避難重點 2/ 4

利用濃煙中僅存的空氣

- ▶ 火災濃煙從上至下可分為數層，地面上與濃煙間的空隙層尚殘存些許空氣，且視野清晰
- ▶ 一般會利用此濃煙中僅存的空氣進行逃生，逃生時不光是將身體壓低，而是應遵從「下顎緊貼地面、用手及膝蓋支撐身體、用雙腳前進」的基本姿勢
- ▶ 而逃生經過樓梯處時，可利用樓梯轉角處殘存的空氣，當下樓梯呼吸困難時，可吸取轉角處的空氣後再繼續逃生，空氣吸取的方式為輕輕吸吐且反覆進行



避難重點 3 / 4

小火快跑 1 / 2

若發現火勢擴大或無法自行處理以控制火勢時，應進行「小火快跑、濃煙關門」的求生原則：

- ▶ 千萬不能回房收拾財物，應以保命與求生為首要目標。
- ▶ 不是一定要往戶外跑，因為所處的環境可能無法立即到達戶外。跑的意義，是要跑到一個相對安全的空間，譬如有陽台或對外窗的房間。房間門必須是可以緊閉關上的木門而非塑膠門，讓自己處在一個方便被救並且安全的地方

避難重點 4 / 4

小火快跑 1 / 2

- ▶ 只有在確認樓梯裡沒有任何濃煙時，才可以選擇通過樓梯往下避難，從有防火門的安全梯出去是最佳選擇，如果發現有濃煙從樓下冒上來，表示下方發生火災，是一個很危險的環境，這時，我們應該選擇在目前的樓層關門避難，而不是往上或往下跑，往上跑，其實更危險，因為濃煙往上竄的速度，是每秒 3 至 5 公尺，而人往上跑最快也就是 3 公尺，所以絕對不能往上跑。
- ▶ 開啟任一道門時先以手觸門板把手，如果覺得燙手切勿開門，改採其他逃生路線；若未感高溫時，先開一條縫視門外狀況安全再行逃生，並隨時關上房門。

避難注意事項 1/2**依據避難指示燈進行避難**

- ▶ 當不清楚避難動線時，可依據避難指示燈走至緊急出口

當有防火阻隔設備之情況下

- ▶ 通常建築中均有加裝防火窗（防火門）或防火鐵捲門構成防火阻隔，以避免火災時火勢或煙霧擴散
- ▶ 如避難時防火窗或防火鐵捲門緊閉，應沉著地開啟防火門、抑或從防火鐵捲門旁的出入口進行逃生，離開後，請確實將開啟的門關上

避難注意事項 2/2

公寓中的雙向避難

- ➔ 當無法從玄關避難時，可由陽台側避難，陽台上通常與隔壁住戶間設有隔板、或置有逃生梯，故發生火災時可破壞隔板至隔壁住戶家中避難、抑或使用逃生梯至下方樓層避難

逃生後絕對切勿回頭

- ➔ 一旦成功逃生，切勿再回到原先處，而在消防車輛抵達後，請告知消防隊員逃生時間上是否有耽擱以及逃生狀況等

初期滅火 1/ 4

- ▶ 一旦發生火災，請大聲喊「發生火災了！」以通知鄰近民眾或居民，並在火勢尚未擴大時利用以下方式進行滅火
- ▶ 初期滅火的限度為「火炎竄升至天花板為止」，如火勢已竄升至天花板，則應放棄滅火改以避難為優先考量

滅火器

- ▶ 平時於家中的廚房等易起火處應設置滅火器，滅火器的用法相當簡單，如平時未經訓練，則真正發生火災時則會因慌亂而無法使用

滅火器使用方法



初期滅火 2/ 4

水桶

- ➔ 火災發生時，即便是區區一杯水亦可能發揮絕大的滅火效能
- ➔ 比起將一桶水澆至起火處，不如用杯子取桶子中的水後分次澆熄火勢效果較佳
- ➔ 建議平時應於庭院或陽台上放置水桶以防不時之需。
- ➔ **油炸時所引發的火災絕對不得用水滅火**，此類型火災一旦用水撲滅，反而會讓火勢爆發性地燃燒且火勢增強、更加危險。
- ➔ 另外，多人利用傳遞水桶方式滅火時建議排成兩列，一列將水桶運往起火處，另一列則將空水桶運回
- ➔ 而水桶中的水建議僅裝 6 至 7 分滿即可

室內消防栓

使用方法：

- ➔ **按（警鈴）**：發現火災時壓下火警發信機按鈕（警示燈會閃爍並發出警鈴聲響）。
- ➔ **開（箱門）**：打開消防栓箱取出瞄子。
- ➔ **拿（瞄子）**：拉出並延伸水帶連結瞄子。
- ➔ **拉（水帶）**：將水帶全部拉出，並注意不可打結、纏繞，以免影響水壓。
- ➔ **轉（制水閥）**：就位後請另一人轉開消防栓開關，轉動瞄子以水霧方式接近火點，轉成水柱方式以撲滅火災。

室內消防栓

注意事項：

- ➔ 室內消防栓以二人以上用為原則，當室內空間低於或只有 2 人應放棄使用室內消防栓。
- ➔ 應注意水帶不可打結、扭曲，並注意接頭部分是否牢固。
- ➔ 利用室內消防栓滅火者，注意勿過量射水，以免造成嚴重水損；另外，為避免喪失避難時機，應經常確保退路。
- ➔ 消防栓放水之時間，約為 20 分鐘，因貯水量與使用瞄子數之不同，其有效放水時間自有差異；若瞄子中逐漸產生多量空氣時，可判斷其貯水量已減少。
- ➔ 無射水必要時，立即關掉開關閥，以減少水損。
- ➔ 由滅火活動撤離現場時，應用桌子等將瞄子固定。

濃煙關門 1/3

- ▶ 根據美國 NFPA 之燃燒實驗，一個家庭火災，在 1 分 35 秒煙層就降至距地面 1.8 公尺以下，起火後 1 分 47 秒時煙就飄到 2 樓，2 分 48 秒內，一樓樓地板 120 公分以上到處都是濃煙，而此時火還僅侷限在起火客廳，直到 3 分 41 秒，起火客廳才發生閃燃，此時客廳才全面燃燒，然後逐步向上延燒
- ▶ 對照火災動態模擬的一些結果，發現多數火災發生後，未遭遇火熱侵襲時，會先面對煙的威脅，一般火場會先充滿濃煙，經過一段時間後，火勢才會逐步擴大，此時會再產生更多煙，再加上濃煙會無孔不入，其殺傷力絕對大於火焰及高溫，所以獲選為火場之頭號金牌殺手

濃煙關門 2/3

而當你選擇濃煙關門，表示你會待在一個相對安全的空間，這時應該保持「冷靜」，並查看下列事項：

- ➔ 仔細觀察目前的房間是否真的安全，有無其他可能造成濃煙侵入的開口；如果有，表示這個房間不安全，必須離開，前往下一個安全的空間
- ➔ 看看是否有對外窗，其可以幫助你呼吸新鮮空氣，並讓外面的救災人員知道你的位置，方便救援

濃煙關門 3/3

- ➔ 看看對外窗的開啟，是否會造成濃煙的侵入；如果濃煙會從窗戶侵入，則應選擇關窗；如果濃煙從門縫竄入，表示火場內壓力大而產生壓力差，使得濃煙從門縫竄入，這時應適時關小窗戶，讓內外壓力差不要太大，保持可呼吸到新鮮空氣的寬度即可，並可用膠布或濕棉被、濕毛巾封住門縫及所有煙可能進入之孔道，以及關閉空調系統，立即打電話通知消防隊。
- ➔ 關門原則
 - ✓ 建築結構：若為不耐燃的材料，不適合關門避難。
 - ✓ 門的材質：若不耐高溫，不適合關門避難。
 - ✓ 對外窗戶：所在房間若無對外窗戶，不適合關門避難。

濃煙時不使用濕毛巾

擋不住濃煙中的毒氣

有毒氣體和氧氣都是氣體，如果濕毛巾可以擋住有毒氣體，同時也擋住氧氣，讓你無法呼吸、窒息而死。

擋不住濃煙中的高溫

當用濕毛巾摀口鼻的時候，濕毛巾遇熱產生的水蒸氣一旦吸入呼吸道會造成嚴重灼傷。

不應浪費寶貴時間弄濕毛巾

如果火災發現得早，應該立即逃生、離開現場，而不是浪費時間找濕毛巾或其他東西等其實無法保護你的東西，以至於浪費了寶貴的時間，還可能因此受困火場。

通知就寢者避難

- ➔ 以往奪走人命的火災中，多數發生在夜間的就寢時段，如深夜發生火災，應立即通知就寢中的家人逃生
- ➔ 在分秒必爭的緊急狀況下叫醒他人並進行避難並非易事，因此應事先設想用何種方式叫醒他人，如用敲打的方式叫醒對方等。

火災當下切勿搭乘電梯

如果想跑到戶外，火災當下切勿搭乘電梯。因為搭乘過程中，大樓可能發生斷電導致被困在電梯裡。

02 災害發生時的因應對策

隨手關門

如果起火點在屋內，逃離家門時將門關起來，可以將火勢侷限於屋內，減緩火勢的延燒速度，方便其他房間或樓層的人逃生。

身上著火

如不慎被火燒到，應謹記下面步驟：

- ➔ **停（在原地）**：切勿奔跑以免助長火勢。
- ➔ **躺（下）**：躺下後，立刻雙手摀在臉上，減少顏面傷殘機會；如果雙手著火，則將手平貼大腿。
- ➔ **滾（動）**：左右翻滾直到火勢熄滅。



其他災害發生時 因應策略

土石流 / 海嘯 / 核子事故

03



定義

- ▶ 土石流的觸發機制為颱風、豪雨、地震等，最主要的誘因為充分的水量，其為泥、砂、礫及巨石等物質與水之混合物，受重力作用所產生之流動體，水與固態物質間因充分混合之結果，使土石流運動型態與力學機制，脫離一般牛頓性流體範疇，而呈現較複雜之力學機制
- ▶ 發生時往往因為其流速快、具突發性、衝擊力強及破壞性大而造成許多嚴重災情，故大眾應了解土石流的成因及可能帶來的災害及各項徵兆，並事先做好各項應變措施，才能有效減緩因其所造成的損失。



了解土石流發生的條件與徵兆

➔ 原因：

- ✓ 形成土石流的基本要件，包括上游所堆積豐富的土石材料、適當的地形、坡度以及足夠的水分。
- ✓ 在地質條件不穩定的山坡地，有許多風化後形成的大小石塊、泥砂、土壤，經由山崩、地滑與落石，而堆積在河谷或坡腳
- ✓ 這些土石材料，因位處傾斜的山麓斜坡上，若遇上豪雨帶來充沛雨量，在水流無法有效排出的情況下，土、石與水混合後，就會因重力順坡下滑，而形成破壞力無遠弗屆的土石流，其發生前之徵兆如下表

土石流發生前徵兆

徵兆發生時間				徵兆	原因
●	●	●	●	1. 附近有山崩或土石流發生 (視覺)	代表周邊坡面與地質已處於不穩定狀態
↑	↑	↑	↑	2. 野溪流量突然增加 (視覺)	上游可能有豪雨
↑	●	●	●	3. 有異常的山鳴 (聽覺)	上游可能已發生崩塌或土石流
↑	●	●	●	4. 溪水流量急遽減少 (視覺)	上游野溪可能已被崩塌土石阻塞
↑	●	●	●	5. 溪水中帶有流木 (視覺)	上游可能發生山崩或河岸沖蝕
	●	●	●	6. 溪水異常混濁 (視覺)	上游可能發生山崩或河岸沖蝕
	●	●	●	7. 溪流中有石頭摩擦聲音 (聽覺)	因溪流流量增大
	●	●	●	8. 有腐植土臭味 (嗅覺)	上游可能發生山崩樹倒，從樹木腐植層散發出的之臭土味
	●	●	●	9. 有樹木裂開之聲音 (聽覺)	上游可能發生土石流，撞裂樹木之聲音
	↑	↑	↑	10. 動物有異常行為 (視覺)	動物的感官比人類敏銳，表示可能已發生人無法感受到的大自然異常現象
		●	■	11. 感覺地表震動 (觸覺)	土石流滾動時造成之震動
		●	■	12. 上游有「Go」聲音 (聽覺) 及火光或像雷光的閃電	土石流流動時，巨石撞擊造成的現象
幾小時前	一小時前	幾分鐘前	發生土石流	標示符號： 必定發生■ 發生可能性高● 有發生可能↑	

注意各項防災資訊：土石流警戒區發布的獲知管道

- ➔ 電視新聞。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土石流防災資訊網
(<http://246.swcb.gov.tw>)。
- ➔ 語音廣播及手機簡訊通知。
- ➔ 當地土石流防災專員通知。
- ➔ 撥打土石流災情通報專線 (0800-246-246) 詢問。

熟悉土石流疏散避難方式

依平時防災疏散避難規劃及演練之路線避難，緊急時應往溪流二側高地方向疏散

當住家區域被宣布為土石流警戒區時，請務必依照通知做以下處理

- ➔ **黃色警戒**：請居民觀察環境變化，隨時留意大眾傳播最新消息，並保持家中聯絡管道暢通。
- ➔ **紅色警戒**：請依照鄉、鎮、市、區公所以及當地警消單位安排，前往安全處所避難。

注意事項

- ▶ **注意海嘯警報與訊息**：地震後隨時注意海嘯警報及收聽相關訊息。
- ▶ **遠離海邊、停止活動**：盡速離開海嘯可能影響之區域，停止各種海上活動及出海捕魚。
- ▶ **盡量往內陸或高處疏散避難**：進行海嘯疏散避難時，應優先考慮附近堅固高樓，若無，應往內陸高處方向避難。
- ▶ **短距離避難避免使用車輛**：使用車輛容易造成交通阻塞，若車輛被海嘯捲入，人員更不易脫困。
- ▶ **切勿立即返家，注意相關訊息**：海嘯第一波退去後，後續可能有第二波海嘯。

定義































核子事故是指核電廠發生緊急事故，且核電廠的應變組織無法迅速排除事故成因及防止災害之擴大，而導致放射性物質外釋或有外釋之虞，足以引起輻射危害之事故。

影響

核子事故發展過程對設施內外之衝擊程度不一，依其可能影響程度可分為緊急戒備事故、廠區緊急事故以及全面緊急事故三類；政府將視事故影響程度發布掩蔽、服用碘片或疏散等命令

03

其他災害發生時的因應對策

區域與設施		緊急戒備事故	廠區緊急事故	全面緊急事故
緊急應變計畫區 (EPZ)	特殊設施	注意最新消息  	警報發布 室內掩蔽 預作疏散準備   	3公里內 預防性疏散   3到8公里 室內掩蔽 注意最新消息  
		關閉遊憩場所 勸導旅客離開    	持續疏散作業  	持續疏散作業  
		注意最新消息 預作疏散準備  	警報發布 進行預防性疏散  	持續疏散作業 
		注意最新消息 預作疏散準備  	警報發布 進行預防性疏散    	持續疏散作業  

防護

為避免輻射對於人體的影響，需依照事故狀況採行防護行動，基本上，若考量體外曝露，則可以透過簡單的輻射防護三原則「距離、時間、屏蔽」來達到良好的防護效果。

- ▶ 為了防止身體遭受體外曝露，以下做法為：
 - ✓ 利用「距離」來進行防護（離輻射源越遠越好）
 - ✓ 利用「時間」來進行防護（曝露於輻射線的時間越短越好）
 - ✓ 利用「屏蔽」來進行防護（掩蔽於混凝土的建築物當中）
- ▶ 為了防止身體遭受體內曝露，以下做法為：
 - ✓ 避免吸入（戴面具或口罩）
 - ✓ 避免嚥入（不要飲用受輻射汙的水或食物）

政府會經由各種媒體管道通知民眾警戒

- ✓ 固定式警報站
- ✓ 防空警報系統及警察廣播電臺
- ✓ 防救災訊息服務發送平臺
- ✓ 媒體播報（電視、網路）
- ✓ 巡迴廣播車
- ✓ 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 CBS
- ✓ 民政廣播系統

★請保持冷靜、隨時維持資訊接收管道暢通，並依循政府指示行動。



採取掩蔽措施

- ➔ 事故警報發布後，保護自己最好的方法就是減少與輻射接觸的機會
- ➔ 已經在家裡者，應關緊門窗，空調設備調整為室內模式，收看電視或收聽廣播以了解進一步的事故情況，並將「我已被通知進行演蔽」指示牌放置於門窗明顯處
- ➔ 若在室外，應進入附近的鋼筋水泥建築物躲避或迅速回家，並淋浴以去除輻射塵
- ➔ 如果是在車內，而附近又沒有適當的掩蔽場所，則應關緊車窗及空調設備，盡速離開事故影響區域
- ➔ 原則上，暴露在外得食物及飲用水不要食用，放置於室內的飲用水或食物則可安心使用。

服用碘片

- ➔ 核子事故發生時，如有大量放射性碘經由呼吸道進入體內，將會傷害甲狀腺，而碘片可阻止游離碘集入甲狀腺，只要有足夠的量就可以阻止放射性碘進入甲狀腺
- ➔ 服用碘片後，穩定碘即先蓄積於甲狀腺中，放射性碘不易進入甲狀腺內，可避免或減少日後罹患甲狀腺癌之機會
- ➔ 碘片不是萬靈丹，對於核子事故發生時所釋放之其他放射性物質並無保護作用，且需在政府下達命令後才能服用。

疏散與收容安置

- ▶ 當核子事故發生，原能會將立即與相關部會共同成立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地方政府也會成立地方災害應變中心，進行緊急應變作業與民眾防護措施（掩蔽、疏散、服用碘片等），提供即時環境輻射與食品飲水採樣檢測資訊，並定期發布最新訊息，供民眾了解



疏散與收容安置

預防性疏散

- ➔ 核子事故發生初期，尚未有放射性物質外釋時，為確保後續應變作業順遂執行，將優先針對緊鄰核能電廠區域之民眾進行預防性疏散措施，同時，針對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弱勢民眾、特定族群（醫院、學校、老人安養與養護中心等）優先調派適宜載具，於準備妥適後疏散至指定收容場所，若有行動不便者，可於家中明顯處放置「我需要協助」指示牌，以利救災人員第一時間提供協助
- ➔ 至於遊客部份則將於事故發生初始，即通知先行離開，事故時之疏散將以當地民眾為主

疏散與收容安置

國中小學生疏散

- ➔ 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各國中小學均已預先規劃完成疏散學校，若於平常上課日發生核災時，在放射性物質外釋前，地方政府將直接通知校方，啟動優先預備車輛，將學生送往距離較遠（16 公里外）之「接待學校（host school）」，以保障學童的輻射安全為首要。
- ➔ 請家長直接前往緊急應變計畫區外之接待學校接送學生，目的是為了避免過多車輛聚集於學校造成鄰近區域交通堵塞，影響專車出入與學生疏散時程，反而增加學生受到輻射曝露的風險
- ➔ 若家長剛好在學校附近上班或住家就在鄰近學校區域，可就近將小孩接回，但校方必須做好相關登記作業，平時教育局及校方需預先調查學校師生統一搭乘專車疏散之比例，以預先規劃車輛數量及做好相關準備。

疏散與收容安置

下風向、階段性之疏散

- ➔ 因應核子事故發生是有時序及階段性，將依風險概念進行由內至外及下風向進行階段性疏散作業
- ➔ 未接獲政府下令疏散之區域則以掩蔽措施為主，以避免因匆促及混亂之疏散造成不必要生命財產損失，如後續事故演進有惡化及擴大之趨勢，再依此概念擴大疏散範圍

疏散與收容安置

接獲疏散通知怎麼辦

- ▶ 事故若持續惡化，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經評估後會下令執行疏散行動並透過媒體持續發放疏散通知
- ▶ 接獲疏散通知時，請準備簡單行李（防災背包），關掉電器開關及門窗，遵循應變人員指示，前往緊急應變計畫區（Emergency Planning Zone, EPZ）內平時即規劃設置完成集結地點，搭乘備妥之疏散車輛，家中有車輛者可自行開車並於車內明顯處放置「我已被通知進行通知進行疏散」指示牌，若有飼養寵物者可一起疏散

災後生活之維持

地震 / 風災 / 水災

04



災害復原工作

➔ 災害復原重建工作

- ✓ 檢查瓦斯管線是否受損，關上瓦斯開關，若有漏氣，並應輕輕打開窗戶讓瓦斯飄散，以及通知消防隊與瓦斯公司（瓦斯行）派員處理。（※聞到瓦斯味，千萬不可使用火柴、手電筒、以及開、關任何電器，也不可插、拔插頭，以免產生火花引起爆炸。）
- ✓ 檢查電線是否受損，並關掉電源，以免火災。
- ✓ 檢查水管是否受損，並將自來水總開關關閉。
- ✓ 檢查冷氣、商店招牌是否鬆脫。
- ✓ 震後建物若有嚴重傾斜、沉陷或樑柱、外牆較大裂縫、混凝土剝裂、鋼筋外露、門窗變形或隔間牆嚴重裂損、錯位，應請專業人員評估進行補強。

災後復原重建注意事項

階段	期間	災後重建注意事項
第一階段	災後一個月內	生理層面— ●緊急安置（含失依兒少、無依老人） ●臨時生活庇護 ●兒童、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者照顧安排 ●協助傷者醫療 ●學生就學安排與課後輔導
		心理層面— ●家屬悲傷輔導 ●遺族慰助 ●災民心理陪伴
		資訊層面— ●當地問題分析 ●協助處理死者殯葬事宜 ●提供災變最新資訊
		行政層面— ●分配、管理救災物資 ●志願工作者動員與管理 ●臨時安置處所管理 ●家戶調查

04

災後生活之維持

階段

期間

災後重建注意事項

第二階段

災後一個月
至災後半年

新增

- 個人層面—
- 災民短期安置
 - 生活秩序重建
 - 協助醫療復健
 - 家庭需求與問題評估

- 創傷後壓力症候群輔導
- 鼓勵災民互助合作
- 自殺防治

- 社區層面—
- 社區資源整合、規劃和分配
 - 就業輔導

- 行政層面—
- 規劃生活及心理重建方案
 - 發放慰問金

- 政府福利事項宣導
- 協助救災人員減壓

延續性

- 緊急安置（失依兒少、無依老人）
- 兒童、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者照顧安排
- 協助學童就學
- 分配、管理救災物資

階段	期間	災後重建注意事項	
第三階段	災後半年至災後若干年	新增	個人層面— ●災民長期安置 ●家庭支持
			社區層面— ●凝聚受災社區居民共識 ●社區重建 ●建立社區資源網絡
			行政層面— ●協助政府研究與評估
		延續性	●創傷後壓力症候群輔導 ●協助學童就學 ●就業輔導

生活重建藍圖

- ➔ 《災後重建計畫工作綱領》在揭發六項重建目標與八項重建原則外，進一步將整體重建計畫分為「公共建設計畫」、「產業重建計畫」、「生活重建計畫」與「社區重建計畫」等四大項
- ➔ 「生活重建計畫」
 - ✓ 「掌握協助對象，幫助確實需要幫助的人」
 - ✓ 「有效利用政府、宗教及其他民間團體資源」
 - ✓ 「配合重建需要，優先運用災區人力」
 - ✓ 「鼓勵災民自立自強，合力重建家園」
 - ✓ 「強化災區醫療服務、公共衛生及環境維護，防範傳染病發生」
 - ✓ 「重視災區學生、民眾及救災人員之心理復健及社會心靈重建」
 - ✓ 「加強民眾防災應變能力及知識之宣導」
- ➔ 鼓勵民間企業、個人、宗教及其他民間團體從事有關心靈重建、學校教學及學生輔導、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等工作。

類別	主管機關	內容說明
心靈重建	文建會（內政部、國防部、教育部、衛生署、青輔會、原民會）	結合宗教及其他民間團體力量，透過文化宣導活動、心理諮商、講習、訓練課程等，辦理災民、救災人員及社會大眾心靈重建工作，撫慰社會大眾之心靈創傷。
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	內政部（國防部、原民會、文建會）	針對受災對象之不同需求，結合宗教及其他民間團體力量，訂定各類救助措施，分工合作，提供災區失依老人、孤兒、身心障礙者及生活扶助戶之後續協助與照顧，並協助組合屋臨時社區住戶建立社區意識，協助災民重建生活。
學校教學及學生輔導	教育部	結合大專校院及民間團體力量，協助災區學校復課及學生就學，辦理學校師生心理輔導及心靈重建，並協助私立學校修復、重建學校建築與教學設施。
就業服務	勞委會（青輔會、原民會）	配合災後工作之推動，妥善調配重建所需人力、輔導原住民投入重建工作；加強失業輔助、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等措施，協助災區失業災民就業。
醫療服務及公共衛生	衛生署、環保署（原民會）	協助災區民眾免除就醫障礙，維持正常健保醫療服務，加強災區防疫及環境維護，避免發生傳染疾病與重建災區醫療體系。

維生管線代用物品範例

電	手電筒、提燈、蠟燭、發電機、太陽能電燈
瓦斯	桌用型暖爐、攜帶型暖爐、烤肉架
水道	冰箱裡的飲用水、儲備飲用水、地下水（水井）、浴缸剩餘熱水、雨水儲藏槽

災害復原工作

- ➔ 颱風豪雨過後易發生病媒，民眾於災後務必注意飲食及環境衛生
- ➔ 避免至山區海邊活動，以防遭坍方落石或海浪所傷。
- ➔ 災後清理
 - ✓ 災害垃圾清理原則，請將垃圾中易腐敗、發臭的部分與其他廢棄物分開堆放，俾利環保單位規劃清除。
 - ✓ 廢棄家電或大型家具，如需丟棄，請放置於附近空地或路旁或暫置於環保單位指定堆放地點。
 - ✓ 戶外公共環境，可以請轄區清潔隊協助進行消毒。

災害復原工作

➔ 災後清理

- ✓ 消毒方式：（市售漂白水係指次氯酸鈉溶液之有效氯濃度為 5% 計算）
 1. 廚房用具及餐具的消毒：餐具應煮沸處理，不能煮沸者，用 10 公升的水加入 40 毫升漂白水（免洗湯匙一平匙約 20 毫升）浸泡三十分鐘，再用清水清洗乾淨。
 2. 室內環境表面之消毒：地面、牆壁、廁所、浴室、廚房及臥室打掃乾淨後，用 10 公升的水加入 100 毫升漂白水，充分洗刷。
 3. 庭院、水溝及其他潮溼處所，要在垃圾清除及打掃清潔後，再進行環境消毒，用 10 公升的水加入 200 毫升漂白水，噴灑消毒，噴灑時請注意保護眼睛及皮膚。
 4. 受污染之地下室儲水塔或屋頂蓄水塔，應將水放乾清洗消毒後，再加注入乾淨的水，才可以飲用。

災害復原工作

➔ 災後民眾飲用水處理方式注意事項

- ✓ 以蓄水池貯水之間接自來水用戶，應檢查蓄水池是否淹水，如有淹水應抽乾蓄水池及屋頂水塔，洗刷潔淨後，再予適當消毒，才可繼續蓄水使用；或自行委請自來水事業單位輔導之蓄水池（塔）清洗業清洗消毒。
- ✓ 若災後水質濁度增高，宜煮沸後再飲用或暫時飲用包裝水，以保障飲水安全。
- ✓ 災後因加氯量增加，使得自來水中消毒藥水味比平常加重時，用戶宜在燒開水煮沸後開蓋再煮三分鐘，以保障飲水安全。

- ### ➔ 災後整理家園時，請同時注意清除室內外所有積水容器、垃圾及廢棄物，如地下室積水、樓頂積水、水缸、花盆底盤、輪胎、草叢中的鋁罐、塑膠罐、餐盒等，以防止病媒蚊孳生，降低傳染病流行機會。

疏散避難原則

05



疏散避難定義

- ▶ 在時間的限制下，將居民由較危險的地點，經由不具高度危險的路徑，移動到較安全的地點或避難場所。
- ▶ 疏散避難係將處於危害威脅狀況下之個人、家庭或社區，遷移至安全處所並臨時安置（ FEMA, 2006 ）。
- ▶ 通常疏散避難之執行，為災前應變之重要工作，以降低人命之傷亡，但亦有災害實際發生後，始執行疏散避難之情形。
- ▶ 發生災害時，要因災害類型不同，選擇適當之避難方式，例如颱風害發生時，若住家地處低窪，有淹水可能，應採取垂直式避難，移動至高處或三樓以上，盡早預警。

就地避難

- ➔ 當災害發生或可能發生時，地方政府針對居住於土石流潛勢區域或易淹水地區之民眾或保全戶，以村里為單位，就近於轄內預先規劃之避難收容處所進行避難，通常以村里辦公室、附近之學校、寺廟等為主。

異地避難

- ➔ 某些山區、危險聚落、地質脆弱等地區，當降雨量過大、堰塞湖或其他因素可能造成大規模崩塌或坡地災害可能時，若公所或村里就近設置之收容場所亦可能受災時，應確實離開危險區域，撤離至其他鄉鎮或地區進行收容安置。

垂直避難

- ➔ 當遇有發生淹水、海嘯災情之虞時，若已無充裕時間前往安全之避難或收容場所，且道路狀況已呈現困難及不安全時，淹水潛勢地區之民眾應盡速移動至居家或鄰居之 2 樓以上場域進行避難。

緊急避難

- ➔ 民眾於災害發生或有可能發生之虞，立即以較安全的工具、方法、模式自發且暫時性的離開危險場域之行為，而避難地點之選擇，依災害類型而不同，以地震為例，以公園及空曠處為主，成功的避難行動，取決於事前對災害的認知與準備。

自願性撤離

- ➔ 民眾基於對災害的認知、過去的經驗、危險的徵兆、他人的勸導或政府機關之通知，採取依親或前往政府開設的避難收容處所，進行自發性的疏散撤離行為，例如土石流潛勢溪流保全對象、易淹水地區保全戶對象、坡地災害保全戶對象等，可以自身經驗及認真來選擇提早撤離避難。

強制性撤離

- ▶ 地方政府防救單位，按中央發布之氣象觀測（降雨量）及災害預警標準作業流程（土石流紅色警戒），或自行判斷危險情形，依「災害防救法」第31條相關規定，動用公權力，將危險區域內不願意撤離的民眾強制疏散至安全之避難收容場處所。

預防性疏散撤離

- ▶ 政府部門基於過去災害歷史經驗，針對高災害潛勢地區或危險聚落之保全戶，以較高的標準、較大的規模、更積極的態度、更有效的方法，預先將民眾撤離至較安全的區域之作為。

簡報結束 歡迎提問

